

國立中山大學107 學年度第3 次校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8年3月22日〔星期五〕上午9時
地點：國際研究大樓1樓華立廳
主席：鄭校長英耀

記錄：單鳳玉

【第七案】

國立中山大學 107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會議提案單

提案單位：副校長室

案由：中山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議題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高雄大學於 107 年 12 月 21 日第 38 次校務會議上就「有關本校針對未來高教競爭化趨勢，建議重啟並推動與高雄地區公立大學合併相關規劃事宜」議題提請討論，並經決議如下：通過籌組合併規劃小組推動後續相關事宜，小組成員需包含學生代表 及行政單位代表。
- 二、108 年 2 月 20 日於本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提案討論「中山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評估案」並經會議決議如下：
 - (一) 有關二校合併後之校名，建議維持以「國立中山大學」名稱為之。
 - (二) 在合併的時程上，考量諸多因素，應把握良機加緊作業；惟屆時若有窒礙難行之處，建議得彈性調整時程，使整體合併上能更加周全。
 - (三) 在教師升等、評鑑及搬遷等技術方面的問題，應再周延盤點、多方研議、協調，讓各學院能克服過渡時期之不便。
 - (四) 各院系所之合併有各種可能性，學校宜以持開放創新的態度，讓彼此在資源及能量上的差異能相互融合，儘量減少或縮短合校之衝擊。
- 三、108 年 2 月 26 日高雄大學校長、副校長來校訪問，二校校長

副校長就合校議題進行會談。

- 四、108年1月10日至3月5日間二校各院(中山大學:文學院、管理學院、理學院、西灣學院、工學院、社科院經濟所；高雄大學:人文社會科學院、管理學院、理學院、通識教育中心、工學院、管理學院應用經濟學系)及國際事務處分別進行多方交流座談。
- 五、108年3月6日二校一級主管新春聯誼，並就合校議題評估進行交流座談。
- 六、中山大學與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詳會場報告。
- 七、本案擬在行政會議決議原則下，持續進行教職員工生及校友之座談，以匯集本校之最高共識，並在高雄大學亦有相當共識時，籌組本校之合校規劃小組，以推動合校相關事宜。
- 八、檢附附件：
 - (一) 附件七-1：國立高雄大學第38次校務會議紀錄節本。
 - (二) 附件七-2：本校107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節本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案經與會代表充份討論後，同意成立【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】(應出席代表90人，實到66人，表決時現場代表50人，38位同意，3位不同意)。**【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】**成員應包含教職員工生及校友代表。
- 二、本校與高雄大學合校評估與規劃小組依2/20行政會議決議，進行本校教職員工生及校友之公聽座談，以匯集本校最高共識。